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天地”）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宏润先生通知，林宏润先生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会立案字 007202322 号），因林宏润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

立案期间，林宏润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